

##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建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于2017年7月12日正式就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林建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林建伟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林建伟、沈文忠、夏文进，其中林建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沈文忠、林建伟、柳正晞，其中沈文忠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柳正晞、沈文忠、宋轶，其中柳正晞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审计委员会：钟永成、柳正晞、夏文进，其中钟永成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由于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尚未选举通过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在新的会计独董就任前，原会计独董钟永成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相关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于2017年7月12日正式就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定聘任林建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有关规定，根据公司业务需要，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育政女士、刘勇先生、夏文进先生、谢建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李炽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张超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上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相关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娜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颖雅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张颖雅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北控清洁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华融·北控清洁能源电力项目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公司及北控清洁能源电力有限公司作为次级委托人，共同认购信托计划次级份额计人民币1,584.97万元，其中公司认购人民币950.96万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信托计划融资方提供差额补足增信及远期受让信托计划优先级信托受益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北控清洁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共同为信托贷款融资方就“华融·北控清洁能源电力项目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下偿还贷款本息及归集资金提供差额补足增信，同时对本信托计划优先级委托人承担信托受益权远期受让义务。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第7项、第8项议案。会议具体事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12日

附件：

### 相关个人简历

1、林建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4月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新能源分会副理事长、上海市太阳能学会副理事长、常熟光伏产业协会副理事长、常熟市浙江商会名誉副会长，常熟市十五届人大代表，常熟市政协十二届、十三届委员。2008年3月至2010年7月担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有限”）副总经理，2010年7月至8月担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1年5月担任中来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兼任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中来锦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来（香港）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林建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8,509,897股，还通过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761,825股，林建伟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现任董事张育政女士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建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2、张育政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10年7月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至8月任中来有限监事，2010年8月至2011年5月任中来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兼任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育政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7,764,846股，还通过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512,169股，张育政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现任董事林建伟先生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育政女士未

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3、夏文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1979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江苏力宝建材工业有限公司胶黏剂事业部技术员、经理助理，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经理、技术中心副主任、副总工程师。2010年1月至2011年5月任中来有限技术总监、技术研发部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夏文进先生为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公告日，夏文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600股，还通过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62,921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夏文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4、宋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在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苏州新区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人力资源管理岗位。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高级总监，2016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宋轶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1,50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宋轶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5、柳正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6月出生，一级律师，浙江台温律师事务所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台州市律师协会会长，浙江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曾获全国优秀律师、全国律师行业创先争优活动党员律师标兵、浙江省优秀律师、浙江省十佳律师、浙江省律师事业突出贡献奖、浙江省律师行业模范党员律师、浙江省司法行政系统“第二届百名优秀人物”称号，连

续三届被评为台州市拔尖人才，浙江省人民监督员，台州市人大立法专家库成员，曾立集体二等功一次，个人三等功一次，台州市仲裁员协会副会长。

截至本公告日，柳正晞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柳正晞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6、沈文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太阳能光伏科学与技术专家，教授，博士生导师，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1995年6月在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获博士学位。1999年9月起任上海交通大学物理与天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年1月起担任上海交通大学太阳能研究所所长。现兼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太阳能学会理事长、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沈文忠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文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7、钟永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温岭市中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专业技术指导委员会委员，台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专业技术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温岭市中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温岭市中和会计培训中心总经理，台州正大基建审价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永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钟永成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钟永成先生

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8、刘勇先生，新加坡国籍，1967年11月出生，材料科学与工程硕士。1995-1998年在新加坡Advantec公司从事半导体相关的销售和技术支持工作；1998年作为最早一批员工加入德国Wacker Siltronic Singapore；2001年加入中芯国际，作为第一批员工参与了公司的整个创建过程，后任职中芯国际北京厂厂长，负责国内最先进的3座12寸半导体厂的运营，获得了超过10项专利，期间作为团队主要成员获得了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2008年7月加入晶澳，先后任职晶澳太阳能扬州公司总经理、晶澳董事兼资深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CTO)，首席运营官(COO)，负责晶澳太阳能的所有生产和研发基地，并筹划和建立了晶澳扬州电池生产和研发基地、东海硅片和研发基地、合肥硅片-电池-组件一体化基地，在此期间获得扬州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江苏省劳动模范、合肥市百人领军人才、上海市科技标兵等荣誉。现任国际SEMI半导体协会的标准委员会核心技术委员，同时任SEMI太阳能技术路线委员会联合主席。2016年5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9、谢建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退伍军人。曾在北京德仓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工作，历任北京特邦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1年5月在中来有限工作，曾任销售部经理、销售部总监，2011年5月至2012年1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谢建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000股，还通过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62,921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谢建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10、李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无锡电缆厂一分厂成本会计；乐可利(无锡)流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中国区财务经理；2005年12至2016年1月，历任无锡振发铝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5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炽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11、张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1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2004年至2012年就职于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历任制造部课长/经理、客户工程部经理。2012年至2015年，任北京天峰汇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投资副总监。2015年至2016年2月，任北京华软金宏资产管理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2016年7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张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12、李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7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兼任杭州中来锦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娜女士未受过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13、张颖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11月出生，大学文化。2008年5月至2011年5月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1年5月至8月任公司内部审计主管，2011年8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并于2011年5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于2015年4月获选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兼任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平泉县丰来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张北中来电力有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颖雅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颖雅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